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巴楚县多来提巴格乡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新疆水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巴楚县 2024 年多来提巴格乡文体广场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巴楚县 2024 年多来提巴格乡文体广场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巴楚县多来提巴格乡。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巴发改项目[2024] 376 号。

4.资金来源：上海静安区财政帮扶资金。

5.工程内容：新建大舞台 120 平方米、多功能室 208 平方米、厕所 75 平方米、实施地面硬化 5000 平方米、配套健身器材、水电。

6.工程承包范围：新建大舞台 120 平方米、多功能室 208 平方米、厕所 75 平方米、实施地面硬化 5000 平方米、配套健身器材、水电。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6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 年 10 月 18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需进行变更工期的及时报送变更工期报告，在三个工作日内报送变更预算及相关手续。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万零贰仟零壹拾贰元柒角柒分
(¥2602012.77 元) 此价格为含税价，税率为 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总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马宏强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巴楚县多来提巴格乡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

同的组成部分。

施工单位严格执行一般普工 90%的用工，从本地吸纳。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拾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
承包人执 伍 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653130092754845Y

地 址: _____ 地 址: 新疆喀什地区巴楚县迎宾北路

(晨光国际五金建材城 29 幢)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843800

电 话: _____ 电 话: 0998-6222056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巴楚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账 号: _____ 账 号: 864010012010103539883